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赛摩电气”；证券代码“300466”）已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同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2015 年 8 月 4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2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5 年 10 月 1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对外披露相关内容。2015 年 11 月 26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了《关于对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 62 号），根据上述函件的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开市起复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交有

权审批机关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30日